



410488S-2022



河南省嵩苑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HNSY 0002S-2022

肉桂茯苓代用茶

2022-02-15 发布

2022-02-15 实施

河南省嵩苑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河南省嵩苑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魏占彪。

H N

Q B

肉桂茯苓代用茶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肉桂茯苓代用茶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肉桂、茯苓、山药为原料，经选料、清洗、烘干、粉碎、混合、灭菌、包装而成的肉桂茯苓代用茶。

2 要求

2.1 原料要求

2.1.1 肉桂、茯苓、山药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2020年版一部的规定。

2.1.2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1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检验方法
性状	具有本品应有的形态和特征	取本品40g，将内容物倒入白瓷盘中，在室内自然光下观察其性状、色泽、杂质，嗅其气味，然后以温
色泽	浅褐色	
气、滋味	具有本品特有的气味和滋味，无异味	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		开水冲泡，品尝其滋味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2理化指标

项目	指标	检验方法	
水分/(g/100g)	≤	12.0	GB 5009.3第二法
灰分/(g/100g)	≤	12.0	GB 5009.4
总砷(以As计)/(mg/kg)	≤	0.3	GB 5009.11
*铅(以Pb计)/(mg/kg)	≤	2.5	GB 5009.12
六六六总量/(mg/kg)	≤	0.2	GB/T 5009.19
滴滴涕总量/(mg/kg)	≤	0.2	GB/T 5009.19

注：*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地方标准DBS41/010的规定。

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JJF 1070的规定。

2.5 生产过程的卫生要求

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6 其它要求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；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；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

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：感官要求、水分、灰分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H N

Q B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肉桂、茯苓、山药为原料，经选料、清洗、烘干、粉碎、混合、灭菌、包装而成的肉桂茯苓代用茶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、参照 DBS41/ 010《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代用茶》制订本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DBS41/ 010 的规定。

H N

河南省嵩苑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

Q B